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OUGANG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首 佳 科 技 製 造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董事會現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資料，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港幣31,647,000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除稅後溢利不少於50%的上升。該增幅乃主要由於：

- 生產成本下降導致毛利率上升；及
- 財務成本減少及財務收入增加導致淨財務收入改善。

本公司仍在審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按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該等資料可能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不同。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表現之詳細資料，股東與潛在投資者請參照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刊發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凡榮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蘇凡榮先生（董事長）、趙越先生（副董事長）、李金平先生（董事總經理）、楊俊林先生（董事副總經理）、陳娜女士（執行董事）、徐紅艷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超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耀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淑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稼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亞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小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